

三门峡市陕州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3+2+3”战略布局和文旅康养融合发展新理念，严格依据行政职权责任清单，以提升政务公开质效为核心，统筹推进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和监督保障等重点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为陕州区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是主动公开方面。严格落实法定要求，健全公开内容体系，规范公开流程，聚焦文化旅游行政许可、产业项目进展、惠民政策落实等重点领域，通过政务公开网站及新媒体等渠道定期公开信息，明确专人负责信息收集、审核、发布全流程管理，围绕文旅融合发展等政策热点主动解读回应，扩大群众知晓面，提升公开针对性与实效性。

二是依申请公开方面。优化工作机制，明确受理范围、办理流程等全流程管理规范，确保申请事项处理高效，2025 年度未收到相关申请，无结转事项。

三是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压实工作责任，形成层级落实格局，严格执行内容审核审查制度，聚焦信息表述错误、内容更新不及时等突出问题，对失效目录及信息逐项甄别、及时清理下架。强化信息管控；持续优化重点审批事项流程，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受理”模式，完善帮办代办机制，提升审批便捷度；加强政务信息归档管理，确保规范可溯。强化跟踪评估与督导问效，对材料报送不及时科室和单位予以通报批评；对长期未按要求报送的，由分管领导进行约谈提醒。

四是监督保障方面。严格遵循“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原则，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考核，强化督导检查与自查自纠，及时整改薄弱环节；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五是保密管理方面。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对拟公开信息实行全流程、全覆盖保密审查，坚决杜绝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泄露。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务公开工作对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及区政务公开办工作要求，仍存在明显差距与不足，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 1.政策解读质效不足。解读形式偏于传统单一，缺少短视频、图解、h5 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新媒体传播形态，政策内容的通俗化转化和场景化阐释不够到位，未能有效提升公众对政策的理解度和认同感。
- 2.信息化支撑能力薄弱。政务公开数字化建设推进迟缓，部分领域信息发布更新时效性不强，已公开信息的动态管理、分类整合机制尚未健全，数字化平台的便民服务效能未能充分释放。
- 3.主动公开意识淡薄。各业务科室对政务公开的职责定位认识不深，落实公开责任的内生动力不足，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实效性有待加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1.收费情况：严格遵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执行。2025 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 2.组织管理情况：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各科室职责分工，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总结部署推进工作。加大监督检查与培训力度，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建立问题整改闭环管理，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到位，保障工作质量。
- 3.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情况：对照 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持续推动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已完成教育、交通、供水、供电、供气等领域信息公开的动态更新与规范发布，确保公开内容全面准确。
- 4.政务新媒体建设情况：持续运营公众号、抖音号，推进新媒体优化整合与规范发展，强化内容发布审核与督导检查，打造协同发声矩阵。积极探索运用新媒体创新政策解读形式，提升信息传播实效，有效规范政务新媒体运营管理。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